

行 政 院

103 年度施政方針

102 年 3 月 28 日行政院第 3341 次會議通過

目次

	頁數
前 言	1
壹、內 政	4
貳、外 交	7
參、國 防	8
肆、財政金融	10
伍、教 育	11
陸、法 務	14
柒、經濟及能源	15
捌、交通及建設	16
玖、勞 動	18
拾、農 業	19
拾壹、衛生福利	21
拾貳、環境資源	23
拾參、文 化	25
拾肆、科 技	27
拾伍、兩岸關係	28
拾陸、海洋事務	29
拾柒、僑 務	30
拾捌、原住民族	31
拾玖、客 家	32
貳拾、其他政務	33

行政院 103 年度施政方針

國際經濟在經歷動盪不安的一年後，正逐漸趨於穩定，而國內經濟也出現了復甦的跡象。但目前全球經濟成長動能仍嫌不足，潛藏的許多危機，如歐元區主權債務危機、美國財政懸崖，以及各國的貨幣量化寬鬆，並沒有完全解除。在國內方面，我國仍然面臨產業結構升級、人力供需落差、以及所得分配差距擴大等各種挑戰。在眾多不確定因素之下，我們對新年度的發展前景，絕不能掉以輕心。

過去一年裡，行政院在馬總統領導下推出各項政策，對調整產業結構和推升經濟動能，都獲致具體成效。我國在各方面的努力，也充分顯現在國際評比的表現上。在 2012 年世界經濟論壇(WEF)的評比中，我國創 6 年來最高分；2012 年洛桑管理學院(IMD)世界競爭力的評比，我國總排名位居第 7，而分類指標中，政府效能和基礎建設的排名也都創歷年最佳成績；世界銀行 2013 年經商環境排名，我國也名列全球第 16 名，這是我國歷年來最佳成績。此外，國際透明組織(TI)2012 年公布我國清廉印象指數為 61 分，排名前百分之二十，高於八成的受評國家。

新的一年中，政府將在過去累積的基礎上，秉持積極創新、勇於變革的精神，努力開創嶄新的局面。行政團隊將落實全方位施政，除全力振興經濟外，也將做好弱勢照顧、縮減貧

富差距、均衡區域發展等重要工作，以提供全民能夠安居樂業的生活環境，並將臺灣構建成一個富而好禮的民主社會。準此，我們擬定 103 年施政策略與工作重點如下：

首先，**促進經濟發展，增進國民就業**：全力落實「經濟動能推升方案」，繼續推動三業四化、中堅企業躍升及深耕工業基礎技術等重要計畫，優化產業結構；積極推動臺商回流，協助企業取得人力及土地，落實在臺投資及促進就業；落實推動自由經濟示範區，進行法規鬆綁與市場開放，充分利用臺灣人力、技術、區位等優勢，發展前瞻性產業；配合區域產業發展需求，進行區域人力供需評估與配套整合，增加在地就業；建構完整之青年就業促進暨創業輔導體系，並鼓勵青年返鄉工作。

其次，**強化基礎建設，平衡城鄉差距**：持續落實水電基礎建設，布建污水處理設施，促進環境永續發展；提供民眾便捷生活，賡續推動北中南都會區捷運網、花東鐵路電氣化等軌道運輸建設，持續推動台 9 線蘇花公路山區路段改善、西濱快速公路等重大專案計畫；持續推動寬頻網路建設，加速社區光纖布纜，提升無線寬頻涵蓋率及相關應用服務，縮短城鄉數位落差，邁向「智慧生活」、「智慧臺灣」境界；持續推動花東及離島地區各項計畫，提升離島及東部地區生活品質，發展觀光與優質生活產業。

第三，**扶助弱勢族群，實現社會正義**：強化弱勢族群照

顧，持續推動社會救助新制，將更多弱勢民眾納入社會救助照顧範圍；落實身心障礙鑑定與需求評估新制，強化身心障礙全人照顧；營造有利生養育環境，賡續補助托育費用及發放 0 至 2 歲育兒津貼，並提供 5 歲以下幼兒學前特別扣除額，減輕民眾育兒負擔，賡續推動長期照護法制化，強化長期照護資源及服務輸送機制；穩健推動年金制度改革，確保全民老年退休生活安全；持續推動健保改革，強化偏遠地區及弱勢群體健康照護；提升婦女權益，促進性別平等；增進人權保障，落實廉能政治；強化治安維護，落實公共安全。

第四，推動多元能源政策，邁向低碳永續家園：推動溫室氣體先期減量及抵換交易專案，逐步健全溫室氣體減量管理體系，完善節能法規與制度；持續推動風力發電系統及太陽光電系統設置，發展再生能源；引進高效率發電機組，提升發電效能並降低二氧化碳排放；確保核能安全，穩健減核，打造綠能低碳環境，逐步邁向非核家園。

第五、培育優質人才，提升人文素養：行政院將成立院層級人才政策會報，整合人才培育政策與推動策略，精進育才、留才、攬才相關作為，再造我國人才優勢；實施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落實適性揚才教育理念，引導教學正常化，使學生能力多元發展；提升技專校院創新研發競爭力，加強產學合作，縮短學訓考用落差，培訓符合企業需求之優質人力；普及藝術與美感教育，逐步培養學生及一般民眾對文化藝術之親近感；

積極推動文化內容開放與加值應用，促成跨界與跨業整合，提升文創產業價值。

第六，務實拓展外交，兩岸和平發展：賡續推動活路外交，維護國家領土主權；掌握東、南海情勢發展，營造區域和平環境；完備募兵制度，確保國家安全；洽簽自由貿易協定(FTA)或經濟合作協定(ECA)；爭取加入「跨太平洋夥伴協定」(TPP)及「區域全面性經濟夥伴協定」(RCEP)；積極推動「海峽兩岸經濟合作架構協議」(ECFA)後續協商工作，引領兩岸關係制度化發展。

新的一年將會是臺灣再度向上攀升的一年。我們要推動經濟成長，但也要讓所有民眾，不分地區、不分族群，都能共享成長的果實。我們關心環境，希望逐漸轉變為低碳家園；我們重視人才，希望能夠做到人盡其才；我們也希望在穩定的兩岸關係下，積極參與區域經貿合作。行政團隊將竭盡所能，全力將我國建設成為一個兼具國際競爭力、永續環境、文化素質、以及公平正義的國家。我們也相信，只要大家攜手合作，齊心努力，我們一定可以達到這些目標，將臺灣推上新的高峰。

爰本此旨，訂定 103 年度施政方針如次：

壹、內 政

一、健全地方制度，提升城市競爭力；均衡區域發展，縮短縣(市)與直轄市差距，強化地方自治機能；推動地方政府共同

辦理跨區域自治事務，促進資源整合共享。

二、完備選舉法制，保障選舉權之行使；落實廉能政治，健全政黨政治發展；促進政治獻金公開透明，確保政治活動公平公正；加強淨化選風宣導，建立優質選舉環境。

三、精進戶籍管理制度，創新戶政作為；提升國籍行政效能，落實人權保障；強化戶役政資訊系統功能，精進創新便民服務；擴大自然人憑證應用，促進多元化認證服務；滾動檢討人口政策，營造樂婚、願生、能養環境，增進老人生活健康尊嚴，建立多元和諧社會。

四、完備宗教團體法制，保障宗教信仰自由與宗教平等，輔導宗教團體健全發展；加強殯葬服務管理，提升殯葬設施及殯葬服務品質；完備國家榮典及紀念日與節日法制；推廣合時儀節，促進社會祥和。

五、推動全國性人民團體及各級合作事業之健全發展，完備相關法制及輔導機制，加強教育訓練及宣導，逐步達成團體高度自治，政府低度管理之目標，並營造有利發展環境，活絡民間組織之社會力量。

六、推動行政區劃，落實區域均衡；辦理地籍清理及健全地價制度，保障民眾權益；強化不動產登記及交易安全制度，透明實價登錄資訊；續辦機場捷運A7站地區區段徵收開發；改善東北角土地利用及景觀風貌。

七、積極檢肅黑道幫派，掃蕩組織犯罪集團；強化反詐騙專線功

能，全力防制詐欺犯罪；持續加強跨境合作，全面打擊不法活動；嚴格取締惡性交通違規，提升交通事故處理品質；加強失蹤人口協尋作業，查處外來人口非法活動；落實警察教育訓練，提升治安維護能力。

八、健全國土規劃體系，妥善規劃國土資源，加強國土、海岸地區及溼地保育；整合都市與非都市土地管理，強化土地開發審議效率，檢討非都市土地開發審議法令，確保國土永續發展。

九、提升複合型災害防救量能，落實防救災圖資運用；健全基層災害防救體制，強化地方災害防救能力；推動全民防災教育宣導及辦理各種防救演練，完備防救災資通訊功能；提升災害搶救能力及緊急救護服務品質；籌劃接收新型直升機，增進空中勤務量能。

十、保障移民基本人權，強化移民照顧與輔導；落實國境安全管理，提升便民服務效能；防制人口販運，落實起訴、保護、預防及國際交流與合作；建構完善移民政策，吸引各國專業優質人才來臺，強化國際競爭力。

十一、精進徵兵處理，貫徹兵役公平；配合募兵制推動，完備兵役轉型配套，辦理83年次役男改服4個月軍事訓練，落實替代役役男運用及服勤管理，強化役男及其家屬服務照顧；辦理擴大研發替代役員額，提升產業研發能量。

十二、推動智慧綠建築，建構優質居住環境；辦理城鎮風貌形塑

整體規劃及景觀風貌改善，促進城鎮環境永續發展；推動都市更新產業，健全都市機能；推動整體住宅政策，提供社會住宅及合宜住宅。

十三、賡續辦理生活圈道路、市區道路景觀綠美化，改善人行道、自行車道及無障礙公共設施。

貳、外 交

- 一、賡續推動活路外交，維護中華民國主權，提升我國國際地位，深化我與邦交國關係，提升我與無邦交國家實質關係，爭取國際社會支持。
- 二、推動與主要貿易夥伴洽簽自由貿易協定(FTA)或經濟合作協議(ECA)，積極爭取加入「跨太平洋夥伴協定」(TPP)及「區域全面性經濟夥伴協定」(RCEP)等區域經濟整合機制，強化我國全球貿易競爭力。
- 三、維護我國在已加入之國際組織會籍與權益，強化實質參與，在務實、靈活基礎上，爭取有意義、有尊嚴參與攸關我國整體發展及人民利益之功能性及專業性國際組織，包括「國際民航組織」(ICAO)及「聯合國氣候變化綱要公約」(UNFCCC)。
- 四、結合政府與民間力量、資源與經驗，強化國際人道援助及參與國際間重要非政府組織(INGO)活動，扮演人道援助提供者角色。

五、持續深化並落實主要國家或地區予我國人免簽證或落地簽證宣導，爭取更多國家與我簽訂度假打工協議，並加強旅外國人急難救助措施。

六、善用各領域軟實力，推動我國青年與國際接軌，加強國際學術交流及文化外交，延伸國際文宣觸角，提升國家形象及國際影響力。

參、國 防

一、恪遵憲法，效忠國家，愛護人民，克盡職責；飭令國軍超出個人、地域及黨派關係，嚴守政治中立，達成保衛國家與人民安全之使命。

二、落實國防法制化，賡續執行「精粹案」兵力結構調整，堅實國防整備，整建「小而精、小而強、小而巧」現代化勁旅，打造專業優質精銳國軍。

三、持續推動募兵制，落實4個月軍事訓練；秉持「靈活招募、有效推廣」策略，結合政府與民間資源，完備招募與留營配套，戮力達成招募目標；賡續精進軍事教育體系，鼓勵終身學習，擴大軍事教育交流，提升幹部本職學能與國際觀。

四、前瞻關鍵國防科技研發，組建創新、不對稱戰力；結合民間力量，發展國防科技工業；靈活軍商售管道，運用技術移轉與工業互惠，賡續籌獲新式武器裝備，檢討無效裝備汰除，維持裝備妥善，建構自主國防，確保可恃戰力。

- 五、加強戰備整備與災害防救訓練，建構指管共通作業環境，鏈結情監偵系統，策辦漢光等重大演訓，精進聯戰效能；積極籌補新式資電反制裝備，提升資電戰力；落實全民防衛動員準備，提升總體戰力。
- 六、涵養武德修為，砥礪忠貞志節，堅定國家、責任、榮譽信念；弘揚忠烈典範，傳承國軍優良傳統；發揮政風督察功能，貫徹廉政工作，樹立廉能軍風，形塑國軍優質形象。
- 七、持續整建老舊營舍，改善官兵生活設施；發揮軍眷服務綜效，永續眷村文化保存；關懷退員照護；持恆預防保健衛教工作，整合醫療與心輔體系，強化自殺防治效能；緊密醫衛整合，提升戰演訓醫療支援能量。
- 八、落實國有土地活化政策，檢討釋出空置營地；賡續外島排雷，強化彈庫安全管理；維護訓場安全，推動睦鄰工作；辦理國防資源釋商、外(離)島軍民緊急疏運及協銷農漁產品，落實國防與民生合一政策。
- 九、推動軍事交流，爭取軍事戰略合作；賡續智庫交流合作，廣拓情報預警來源；嚴密情研作為，全時掌握敵情及東、南海區域安全情勢，確保國家安全。
- 十、配合募兵進程，推動志願役退除役官兵輔導措施，擴大就學輔導及優質企業結盟，拓展就業管道；強化醫療體系整合，提升失智照護及教研水準，建構友善醫療環境；完善安養設施及結合地方社福資源，關懷榮民(眷)與弱勢族群。

肆、財政金融

- 一、積極開源節流，創新策略思維，提升政府財務效能。
- 二、精進國庫管理及債務管理，強化財政紀律；落實地方財政輔導，提升地方財政適足及自主。
- 三、推動稅制合理化，建構公平、效率、簡化及具國際競爭力賦稅環境；提升稅務行政效能，增進徵納雙方和諧；加強遏阻不法逃漏，維護租稅公平；洽簽租稅協定，強化國際財政合作，擴展國際財政事務。
- 四、建構優質經貿網絡，增進通關安全與便捷；配合國際物流發展，精進保稅管理效能；落實執行貿易救濟措施，維護國內產業公平競爭環境。
- 五、強化公股股權管理，提升經營綜效，增裕國庫收入；健全國家資產管理，活化資產運用，加強開發效益，充裕永續財源。
- 六、推動民間參與公共建設，引進民間資金投入公共建設及服務，減輕公務預算負擔，推升經濟發展動能。
- 七、開發多元化金融商品，促進我國債券市場之發展，培植本地金融人才，建構以臺灣為主之國人理財平臺；推動兩岸金融往來與合作，發展兩岸特色之金融業務；強化保險保障觀念，以商業保險機制協助建構社會安全網。
- 八、強化金融消費者及投資人權益保護，落實金融消費爭議解決機制；加強公司治理與資訊揭露，提振投資人信心。

- 九、參考國際金融規範，健全我國金融監理措施；積極參與國際金融組織及會議，掌握國際金融監理趨勢；協助金融業者海外布局，拓展國際金融商機。
- 十、持續強化金融業資本適足性，加強清償能力及完備退場機制；落實風險管理機制，提升資產品質；加強金融機構內部控制及內部稽核，維護金融市場安定。
- 十一、盱衡國內外經濟金融情勢，採行妥適貨幣政策；確保支付系統順暢運作；維持物價穩定與金融穩定，協助經濟發展。
- 十二、強化資本移動管理機制，維持外匯市場秩序，健全外匯市場發展；審慎開放新種外匯商品，放寬非銀行金融機構辦理本業所涉外匯業務。
- 十三、開放外匯指定銀行辦理人民幣業務及健全人民幣回流機制，積極發展臺灣人民幣離岸業務；建置外幣結算平臺，提升金融交易效率。

伍、教 育

- 一、落實人才培育白皮書，積極培育國內人才、延攬國外人才，以促進國家整體發展，提升國際競爭力。
- 二、發展世界級水準之一流大學及頂尖研究中心，獎勵大學教學卓越；落實大專校院評鑑及健全輔導轉型機制；深化高等教育人才培育與產業需求連結，擴大推動兩岸學術交流，提升大學教學研究品質與國際競爭力。

- 三、推動第二期技職教育再造，培育優質技術人力，縮短學用落差，符應產業需求；發展典範科技大學，輔導學校建立特色，重塑技職教育核心價值，提升技職教育競爭力。
- 四、精進師資職前培育與在職進修，提升中小學教師素質；推動中小學教師評鑑制度立法，建立教師專業發展機制；逐步落實公私立學校教師待遇齊一，推動教師待遇法制化；推動藝術及美感教育，涵養國民素質。
- 五、實施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推動高中職全面免學費、免試入學及招生特色；輔助高中職優質化，促進各地區高中職均衡發展。
- 六、降低國中小班級學生人數，提高國小教師員額編制，增置小型學校教師，弭平城鄉師資落差；建構國中小優質環境，加強辦理學童課後照顧；加速中小學老舊校舍補強整建；落實校園飲食管理，提升學校供餐品質。
- 七、建構學前幼兒優質與安全學習環境，推動學前教保工作，確保學前教保品質，並提供5歲幼兒免學費教育補助。
- 八、整合扶助經濟弱勢學生就學措施，落實社會公義關懷；完備就學安全網相關措施，落實身心障礙學生融合教育，維護弱勢學生受教權益；提升原住民族學習競爭力及發揮多元潛能，保障原住民族教育權利。
- 九、落實終身學習體制，倡導終身學習行動；整合政府民間資源，廣推家庭教育服務；因應人口高齡趨勢，普及在地樂齡

學習體系；推動社教機構創新服務，提供多元終身學習資源；強化圖書館空間環境設備，營造優質閱讀氛圍。

十、強化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落實性別平等、生命、人權法治及品德教育；防制校園霸凌及學生藥物濫用，加強學生健康管理，營造友善、健康、安全之優質校園環境；提升特殊教育及專業輔導人力，建構完整行政支持網絡。

十一、推動臺灣學術網路(TANet)骨幹躍升，強化校園資安防護；加強學生數位學習能力，深耕數位關懷，推動資訊倫理與上網安全；營造永續校園，提升師生環保素養及防災應變能力。

十二、提升海外臺灣學校及大陸地區臺商子女學校教學品質；加強國際合作交流與臺灣研究全球布局；推展全球華語文教育及產業，推動高等教育產業輸出；吸引優秀境外學生來臺就學，營造國際人才留學臺灣之友善環境。

十三、協助青年生涯探索及提升就業力，強化學校與職場接軌；促進青年公共參與，推廣青年志願服務及服務學習；推動青年國際參與、青年壯遊，拓展國際經驗。

十四、強化學校體育教學，提升學生體適能；推展全民運動，打造樂活運動島；培訓優秀運動人才，提升競技實力。

十五、協助籌辦2017年臺北世界大學運動會，爭取主辦大型國際賽會，提高我國國際能見度；建構完善運動產業發展環境，增進業者投資參與意願。

陸、法 務

- 一、接軌國際廉政趨勢，提升國際廉政評比；落實執行公職人員財產申報、請託關說登錄查察、利益衝突迴避等陽光法案；整合國家廉政網絡，健全防貪、肅貪策略；推動村里廉政平臺及廉政志工等社會參與功能，促進全民反貪；積極查辦貪瀆犯罪，提升貪瀆定罪。
- 二、落實人權宣導，活化人權教育，建立全民人權主流化觀念；推動修正民法及國家賠償法，建立符合潮流並貼近民意之現代法制。
- 三、落實檢察官評鑑及懲戒制度，端正司法風紀；檢討改進刑事訴訟制度，恪遵正當法律程序，強化檢調專業職能，審慎起訴上訴，保障人權，維護社會公義。
- 四、強力掃黑、肅貪及查賄；落實執行各項毒品防制措施，提升反毒成效；防止破壞國土，全力打擊並防制經濟、金融及詐騙等犯罪，深化打擊犯罪量能。
- 五、妥適運用緩起訴制度，推廣易服社會勞動；強化洗錢防制，積極推動國際及兩岸刑事司法互助與合作，共同打擊跨境犯罪。
- 六、落實生命教育，提升矯治成效；加強在監受刑人技職訓練，培養謀生技能；強化戒護管理，提升藥癮戒治服務量能；推動矯正機關整建、擴建，紓解超額收容問題。
- 七、提升社區矯治處遇效能，落實犯罪被害人保護；提升更生保護效能，強化復歸社會網絡；加強法治教育宣導，提升國人

犯罪預防與法治觀念。

- 八、強化公法上金錢給付義務之行政執行效能，妥適運用強制執行方法，確保國家債權；推動多元繳款便民措施，簡化作業流程，協助弱勢族群履行義務。

柒、經濟及能源

- 一、全面優化產業結構，促進製造業服務化、服務業國際化及科技化、傳統產業特色化；鼓勵企業創新加值，推動中堅企業躍升，發展新興產業，深耕工業基礎技術，創造產業新優勢。
- 二、持續鬆綁及調整投資法規，建構具吸引力之投資環境，加速全球招商；擴大國際產業合作領域，優化產業園區及加工出口區經營環境；深化優質產業群聚，發展成區域產業核心。
- 三、落實推動自由經濟示範區為我國經濟自由化之先行先試區，為加入區域經貿體系創造有利條件，促進我國經濟長遠發展。
- 四、推動與各國洽簽經濟合作協議，完成並落實執行「海峽兩岸經濟合作架構協議」(ECFA)相關協議之洽簽與執行，積極參與國際經貿組織及全球區域經濟整合。
- 五、協助企業投資布局，健全防衛機制並開拓國家經貿網絡；推廣品牌，提升國際形象；加強拓銷新興市場，致力出口市場均衡多元發展，爭取綠色商品貿易及會展商機。

- 六、完善能源市場機能及制度，提升整體能源使用效率；推廣新能源及再生能源，加強能源科技研發，帶動綠色能源產業躍升。
- 七、確保核安，穩健減核，打造綠能低碳環境，逐步邁向非核家園；積極實踐各項節能減碳措施，達成國際減碳承諾。
- 八、完善商業法制，形塑良好經商環境；健全智慧財產權法制，強化專利商標審查品質與效能，建構便捷專利檢索環境，協助產學研創新研發專利化，深化智慧財產權國際交流與兩岸合作。
- 九、營造優質中小企業成長環境，協助中小企業資金融通；鼓勵創新育成新興產業，輔導青年、婦女、弱勢民眾及地區創業發展；活絡地方產業發展，加強行銷推廣及通路拓展，加速中小企業升級轉型。
- 十、深耕標準化環境，強化檢驗及驗證，開發新檢測技術，防制不安全商品，劃一度量衡標準，確保計量準確性，維護交易公平與商品安全，保障消費權益。
- 十一、推動國營事業企業化經營，落實經營改善與開源節流，強化服務品質，提升營運及產能效率，確保電力、油氣及自來水之穩定供應。

捌、交通及建設

- 一、營造綠運輸使用環境，提升公共運輸整體效能，鼓勵使用低

碳節能車輛，建構無縫公共運輸服務網絡，提供人本友善無障礙及永續之智慧交通生活環境，滿足都會通勤、偏遠地區及弱勢族群旅運需求。

- 二、辦理國道7號新建工程，改善道路瓶頸及危險路段，推動台9線蘇花公路山區路段改善、台9線南迴公路後續改善及省道橋梁耐震補強，建置智慧型運輸系統，提高運輸系統順暢性；興建金門大橋，均衡大小金門發展。
- 三、強化鐵道運輸服務功能，推動鐵道及高鐵苗彰雲三站建設，辦理臺鐵捷運化及多處鐵路立體化規劃；推動東部鐵路電氣化暨瓶頸路段雙軌化，提升環島鐵路整體系統安全。
- 四、構建都會區捷運路網，興建大臺北都會區捷運後續路網及臺灣桃園機場聯外捷運線、臺中捷運烏日文心北屯線及高雄環狀輕軌，提供完善都會區捷運路網。
- 五、闢建高雄港洲際型全球營運基地，整合發揮各港埠營運綜效，提升航港營運效能與競爭力，構建臺灣港群成為海運之亞太樞紐。
- 六、形塑東亞空運樞紐，賡續推動桃園國際航空城建設，吸引相關產業群聚發展，形成以機場為中心之多元機能都會區；以機場核心外溢效益模式帶動周邊產業聚落發展，強化核心機場多元競爭力。
- 七、強化自由港區發展，並以「前店後廠」構想連結自由港區與國內、外腹地產業，擴大加值效果；鬆綁及革新法規制度，

健全「物流配送」及「檢測維修」營運模式之經營環境。

八、建構質量併進之觀光發展，優化觀光產業品質，強化觀光平臺功能與科技加值運用，並擴大觀光服務輸出，逐步打造臺灣成為迎接千萬國際旅客之觀光大國。

九、開發郵政新種業務，善用資訊科技，提升服務功能及競爭力；推動優化產業結構，加強郵政電子商務物流服務；加強郵政資產活化，擴增營運效能；有效提升郵政資金運用效益，支援政府重大建設及民間投資計畫。

十、辦理行動寬頻及專用電信等業務之頻譜使用配置規劃，調整相關電信編碼計畫，提升通訊資源整體使用效率；持續進行網際網路通訊協定升級，漸次達成網際網路IPv6全面化之目標，促進資通訊產業發展。

十一、賡續推動公共工程效率及品質之躍升；鬆綁政府採購法規，健全採購環境；精進爭議處理機制解決履約爭議；透過工程產業國際化平臺，強化工程產業國際競爭力。

玖、勞 動

一、打造國家就業通路，提升及開發勞動力，促進整體人力資源運用；周延就業保險法制，善用就業保險資源，保障勞工就業安全。

二、強化勞動基準及勞動契約法制，保障勞工法定權益；建構就業平等法制，促進職場平權。

- 三、健全職業安全衛生與職業災害勞工保護法制；加強安全衛生監督檢查、輔導與研究；規劃職業傷病勞工通報、照護、補償及重建體系。
- 四、規劃職業災害保險單獨立法；檢討改進普通事故保險，改善勞工保險財務，強化保險監理及救濟機制。
- 五、健全勞工退休法制，提升勞動基金運用績效，落實基金監理效能，加強勞工退休生活保障。
- 六、強化勞動關係法制，促進工會自主發展，鼓勵勞資誠信協商，提升勞資爭議處理效能，完善不當勞動行為裁決機制；強化社會對話功能；推動尊嚴勞動教育理念。
- 七、健全職工福利法制，擴大輔導雇主辦理企業托兒，強化企業推動員工協助方案，提升勞工福祉。
- 八、掌握國內外勞動發展趨勢，規劃前瞻性勞動政策，建立兩岸勞動事務平臺，擴大國際勞動事務交流與合作。

拾、農 業

- 一、以健康、效率、永續經營為施政核心，優化農業結構，跨域整合創新增值，發揮農業多功能價值，打造年輕、高競爭力及所得穩定之樂活農業。
- 二、調整耕作制度活化休耕地，提高糧食自給率，建構多元糧食安全機制，鼓勵地產地消；引進青年農民，持續推動小地主大佃農政策，擴大經營規模。

- 三、建構農業價值鏈，擴大輔導設置生產專區，落實農產品產銷輔導及穩定措施；發展有機農業，強化農產品認驗證制度，落實源頭追溯管理，維護農產品安全。
- 四、擴大農業科技創新及產業化，建設現代化生產設施；強化農業智慧財產權保護，推動具國際市場利基之農業資材及技術運籌發展，帶動新興科技導入農產業；建構農業雲端整合服務體系，提升經營管理效率。
- 五、深耕農產品全球布局，建立外銷導向、高附加價值之農產業群聚專區；營造優質投資環境，發展農業產銷加值；積極參與區域經貿整合及雙邊貿易諮商，突破農產品出口貿易障礙。
- 六、強化海洋漁業資源養護及管理，參與國際漁業組織；推展漁業觀光休憩，發展海水養殖，改善生產區公共設施，促進養殖漁業與環境和諧。
- 七、提升動植物防疫檢疫與檢驗效能，強化動植物安全用藥，精進獸醫服務體系，整合植物保護機制，維護農業生產安全；推展效率化高值家畜禽生產體系，開發友善環境之畜禽設施，強化動物保護及伴侶動物管理。
- 八、培育及輔導農業人力成為新世代農業經營者；完善老年農民福利津貼制度，辦理農漁民子女就學獎助及農業天然災害救助；規劃符合國際規範之農業所得支持政策，保障農民經濟安全。

- 九、健全農漁民組織體系，提升營運績效與服務功能；強化農業金融管理與農業信用保證機制，辦理政策性農業專案貸款，推展全國農業金融資訊共同利用平臺。
- 十、強化農業用水合理規劃與利用效率，改善農田水利設施；強化農地資源調查及分類分級管理，調整農地利用與管理制度，提高農地利用效率，維護優質農業生產區域。
- 十一、結合產業發展推動農村再生，善用在地優勢發展特色農業，深耕國民旅遊及促進農遊國際化，活絡農村經濟，提升農村生態及生活品質，展現農村新風貌。

拾壹、衛生福利

- 一、精進醫療照護體系，加強醫事人員畢業後訓練，推動中醫師臨床訓練，提升醫事人員專業能力與素質；持續進行護理改革，改善醫事人員執業環境，建立醫療糾紛處理及醫療事故補償制度，提升醫療照護品質。
- 二、永續發展全民健保，落實二代健保，並進行滾動式檢討改善，強化財務穩健；推動支付制度改革，加強健保資源使用合理性，減少不當醫療；公開醫療品質資訊，保障就醫權益，強化弱勢照護及醫療協助。
- 三、廣續推動長期照護法制化，建置長期照護服務網，強化長期照護資源及服務輸送機制，發展普及且均衡之在地化服務。
- 四、強化食品藥物安全，落實食品藥物源頭管理，加強產品產製

流通管理及風險評估，強化消費者風險教育及溝通，提升國家實驗室能力，賡續加強中藥材邊境管理。

五、均衡醫療資源分布，強化偏遠地區及弱勢族群照護，建立急重症照護網絡，提升離島及偏遠地區緊急醫療、急重症、婦兒科照護品質，推廣遠距醫療照護服務。

六、提升心理健康照護品質，強化全民心理健康促進、精神疾病照護及自殺防治工作，擴大藥癮、酒癮戒治服務，強化家暴及性侵害加害人醫療處遇服務。

七、提倡健康生活型態，建立支持性健康環境；落實預防保健與強化非傳染病防治；建構完整防疫系統，充實防疫整備，強化疫病流行監視與應變能力，妥善運用防疫資源，擴大疫苗接種範圍，提升國民免疫力，降低疾病威脅。

八、推動健康資訊技術發展，公共衛生資訊系統雲端化，推動電子病歷；促進醫藥生技研發，建構衛生科技評估機制；推展中醫藥科技研究，加速中醫藥之科學化與現代化。

九、參與全球衛生事務及國際醫療援助，展現卓越醫療成果，促進國際醫療衛生交流合作，協助培訓醫療衛生人員；培育多元公共衛生人才，提升衛生人力質量。

十、秉持公義社會、永續福利原則，完善社會安全網，落實弱勢者照顧措施，保障民眾基本生活。

十一、配合年金制度改革，賡續推動國民年金保險，落實監理機制，完善老年經濟安全保障體系；積極整合資源，建構有

利於老人健康、安全與活力之友善社會。

十二、整合資源強化社會救助體系，落實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生活扶助，推動積極性自立脫貧措施及社會參與；建立高風險家庭預警系統，辦理急難民眾緊急救援紓困，加強照顧經濟弱勢族群。

十三、落實身心障礙鑑定與需求評估新制，強化身心障礙者全人照顧服務，推展身心障礙者個人照顧及家庭支持服務網絡，提供身心障礙者多元化且個人化福利服務。

十四、完善家庭暴力安全防護網絡；落實家庭暴力、性侵害及性騷擾被害人保護扶助措施，強化加害人輔導監督機制。

十五、落實兒少保護三級預防機制，防止兒童及少年受虐；加強兒童及少年性交易防制工作，強化偏差行為少年之輔導與處遇。

十六、提供幼托補助及育兒津貼，完善居家保母管理輔導機制，推展平價優質之托育整合支援體系；落實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強化媒體處置自律及審議機制，營造兒少健康乾淨閱聽空間；精進收出養服務制度。

十七、增進婦女培力與社會參與，加強弱勢婦女服務，落實推動婦女權益與婦女福利，建構友善及增權婦女之環境。

拾貳、環境資源

一、推動永續發展；建構環境資源科技基礎研究能力；促進環境

資源國際合作，參與國際環境資源組織及協定相關事務。

- 二、強化環境影響評估機制，落實資訊公開及公眾參與；加強執行環境影響評估監督。
- 三、推動溫室氣體管制作業，落實盤查及查驗管理機制；賡續推動建構低碳社區及低碳城市。
- 四、落實空氣污染管制，強化細懸浮微粒改善工作；加強噪音管制及推動非屬原子能游離輻射預防措施。
- 五、加速河川污染整治，強化事業廢水管理，提升生活污水處理效能；強化海洋污染緊急應變量能。
- 六、加速污水下水道建設，提升污水處理率；配合易淹水地區水患治理，推動雨水下水道建設。
- 七、賡續推動資源循環管理，以源頭減量、資源回收利用、建構完善清理體系及處置設施，逐步達成資源循環零廢棄目標。
- 八、加強毒性化學物質及環境用藥管理，持續強化毒性化學物質防災體系；完備污染場址管理制度，確保土壤及地下水資源永續利用。
- 九、強化及整合全國環境品質監測設施，提升監測資訊服務；強化雲端基礎設施資訊安全管理與監控。
- 十、賡續建構海象、氣象及地震觀測系統，精進鄉鎮預報與地震速報技術，推廣氣象客製化服務與強震即時警報應用；強化氣候監測與分析，發展短期氣候預報與氣候變遷推估技術。
- 十一、推動整體性治山防災，加速集水區保育治理，強化水患防

治能力；加強山坡地監督管理，健全土石流防災體系，精進監測及防災能力。

十二、加強國家公園、國家自然公園及濕地自然生態與人文資產保育、管理；推動植樹造林，維護森林健康，強化森林保護管理，確保森林永續經營；發揮森林生態價值及服務功能，維護野生動植物生態資源。

十三、加強河川水庫疏濬，落實河川流域綜合治理，強化水土資源保育與環境監測能力，提升防汛抗旱應變效能；持續更新改善供水設施，推動節水型社會，穩定供應民生及產業用水；加速辦理地層下陷防治，保育永續之水環境。

十四、推動相關地質調查，辦理地質敏感區劃定及公告，完善地質資訊分享平臺，提供國土規劃及土地利用管理之參據；多元開發利用砂石資源，加強礦場安全管理及監督檢查，促進國土資源永續利用。

拾參、文 化

一、落實「泥土化」政策，以村落為核心，照顧弱勢族群文化參與，均衡文化資源，縮短城鄉文化差距；充實地方文化館，凝聚社區主體意識，培養公民文化自覺；發展文化深度旅遊及地方美學經濟。

二、賡續執行國家級藝文展演設施之興建，協助地方興建及活化既有文化設施，培養經營管理與技術人才，營造優質藝文環境。

- 三、促進文化資產資源整合，建立保存修復、經營管理、活化再利用金三角理念，強化民間與政府協力機制，傳承並營造文化資產永續保存環境。
- 四、鼓勵多元藝術創作，輔導傳統藝術保存與創新，並發掘新生代創作人才；賡續推動藝文下鄉，提升國人美學素養；協助藝文團隊拓展海內外市場，擴大藝文消費人口。
- 五、促成藝術增值應用及跨業結合，建立科技與藝術共構平臺；健全藝術創作環境，鼓勵形成藝文空間；推動設置「藝術銀行」，增進藝術創作能量，活絡藝術品流通。
- 六、建構全球文化交流網絡，設置海外文化據點，展現臺灣軟實力；規劃臺灣電影及紀錄片、臺灣文學等線上多語言「臺灣文化工具箱」，媒合國外社群推廣臺灣文化。
- 七、健全文化創意產業環境，建立國際與兩岸文創產業合作及市場開發機制；培育及媒合文創中介與經紀人才；鼓勵一源多用，辦理增值應用及跨界應用產品行銷補助；協助業者加強智慧財產權申請、保護、授權及管理知能。
- 八、鼓勵在地文學創作，獎助文學跨界合作，創造文字結合影像之加乘效應；提升閱讀風氣，帶動全民閱讀風潮；培育出版人才，獎勵出版創作行銷推廣；推動出版國際化，開拓華文市場；輔導業者數位化轉型，促進數位出版產業。
- 九、推動臺灣流行音樂產業發展，提升業者創新產製能力，強化跨領域人才培訓；鼓勵跨界產品與商務模式之開發製作，擴

大流行音樂之應用與提高產值；促進跨國合作，拓展海外市場，以創造臺流。

十、健全國片產業發展環境，鼓勵國片創意開發與製作；加強培育電影人才與國際接軌；促進電影產業數位升級；鼓勵兩岸電影交流及跨國合作，拓展全球華語電影市場。

十一、提升高畫質電視節目產能，鼓勵跨產業合作；宣導有線電視數位轉換；加強電視專業人才培育；推廣優質自製電視節目與紀錄片，輔導業者拓展海外行銷。

十二、建置文化雲，提供藝文內容整合服務及促進增值應用，包含建置文化資源庫、文物典藏共通管理系統及文化統計平臺，並規劃建置國民記憶雲端資料庫。

拾肆、科 技

一、擘劃國家科技發展方向，強化跨部會科技政策統合與資源有效配置，推動應用科技研發及前瞻智財布局，提升學術研究及產業前瞻技術研發水準，協助經濟及產業發展。

二、強化基礎科學與自然科學優勢領域研究，推廣災害防救應用科技，促進國家永續發展。

三、整合工程科技研發，提升我國工業基礎技術能力；加強生技製藥研發，促進生醫產業發展。

四、推動人文創新與社會實踐研究，以人文關懷實現社會正義，營造穩定良好社會環境，提升在地人民生活福祉。

- 五、加強延攬科學研究人才，擴大培育高科技研發人力；推動產業導向之創新產學合作，加速研發成果運用及技術擴散。
- 六、增進國內科技人才參與國際學術交流，提升學術研究實力，強化我國科技發展之國際影響力與競爭力。
- 七、建設永續發展之綠色低碳科學工業園區，形塑我國高科技產業創新走廊，帶動國內產業發展提升我國高科技產業創新動能，建構臺灣成為全球創新中心。
- 八、嚴格監督核能電廠安全，加強培訓監督管制人才，督促核能電廠提升因應自然災害之防範能力，強化輻射災害應變量能；精進放射性物料管制技術，加強輻射監測機制，維護環境輻射安全；提升輻射醫療品質，促進國人健康。

拾伍、兩岸關係

- 一、堅持在中華民國憲法架構下，維持不統、不獨、不武之臺海現狀；秉持以臺灣為主、對人民有利，以及對等、尊嚴原則，擴大並深化兩岸交流與對話協商，積極推動兩岸關係制度化發展，鞏固國家永續發展之和平環境。
- 二、優先推動有利國家發展與提升民生福祉議題之協商，落實擴大協議執行成效，推動兩岸兩會互設辦事機構，建構兩岸穩定、機制化互動模式。
- 三、擴大兩岸關係緩和之和平紅利，推展兩岸非政府組織(NGO)在國際間交流與合作，有尊嚴擴大臺灣國際參與，促進兩岸

貢獻國際社會。

- 四、強化兩岸資訊對等交流，分享臺灣媒體發展經驗；建構陸生友善學習環境，增進兩岸青年相互瞭解；發揮臺灣特色文化優勢，引領兩岸文創產業發展。
- 五、深化兩岸經貿交流及合作，擴大臺灣參與區域經濟整合能量；加強兩岸產業合作互利優勢，提升臺灣在全球經貿體系地位。
- 六、檢討研修兩岸交流法規，完善兩岸往來法制規範，落實民眾權益保障，建構穩健有序兩岸互動關係；常態化兩岸人員往來機制，強化安全管理，促進兩岸交流健全發展。
- 七、加強與港澳政府聯繫互動，建構重要議題磋商機制，深化臺港澳經貿文化交流合作。
- 八、增進蒙藏事務交流，拓展專業領域合作，推動青年菁英互訪，強化蒙藏現況研究，持續關懷國內弱勢蒙藏同胞。
- 九、廣徵各界意見，加強大陸政策溝通說明及宣導，增進海內外各界瞭解與支持。

拾陸、海洋事務

- 一、發展海洋戰略，統合海洋事權；強化海巡編裝，強化海上執法能量，妥適規劃海域巡護作為，捍衛主權、漁權；持續與周邊國家共同開發海洋資源，同享海洋利益。
- 二、邀請國際與民間共同投資發展海洋能源、生技與礦產等新興

產業，以多元、合理方式永續利用海洋資產；推動先進船舶技術在地化，建立完整海洋產業供應鏈。

三、發展海洋遊憩事業，推動民眾親海活動；結合海洋生態景觀，推動海洋生態旅遊，促進地方繁榮。

四、海洋海岸發展應尋求開發與保育均衡，建立適度之海洋保護區，維護特色並兼顧發展；防治海洋污染，強化緊急應變體系，建立生態彌補機制。

五、提升海洋科研績效，強化海洋研究量能；培育海洋事務人才，兼顧國家安全與產業發展；積極參與海洋相關國際組織，維護我國海洋權益。

六、落實海洋教育政策，強化國民海洋基本知能與素養，培育海洋產業所需優質人才。

七、強化災害防救能量，整合民間救難資源，深化兩岸及國際搜救合作機制，維護海上人命安全。

八、強化海域執法，精進查緝走私偷渡聯繫平臺機制，統合跨部會查緝能量；拓展國際合作，強化情資蒐整，戮力追查犯罪源頭，積極查緝不法，維護岸海治安。

九、推動我國附近海域文化資產調查研究，培育水下考古人才，運用海洋資源豐富文化內涵，傳揚我國海洋文化特色。

拾柒、僑 務

一、協助僑社傳承發展，強化僑青聯繫服務，建構和諧共榮大僑

社；增進海內外溝通聯繫，擴增海外友我力量。

- 二、整合僑教資源，運用雲端科技，全面打造數位僑教體系，行銷臺灣優質華語文教學品牌；推展海外中華文化薪傳扎根，強化青年文化認同，宣揚臺灣多元文化。
- 三、聯繫服務海外僑商組織，加強培育僑商青年人才，輔導僑營事業提升競爭力；結合全球僑商力量，協助政府拓展海外市場。
- 四、擴大招收華裔子弟回國研習與升學，培育優秀華裔人才，增進海內外青年交流，建構海外友我人脈網絡。
- 五、整合媒體通路，結合華文傳媒力量，廣宣政府施政理念與成果，增進僑胞與國際友人對中華民國之支持與瞭解。

拾捌、原住民族

- 一、推動原住民族自治，維護原住民族傳統制度；提升原住民族社經發展條件，改善都市原住民生活品質。
- 二、發展原住民族文化，薪傳原住民族語言；推動國際及大陸地區少數民族交流，建立共存共榮之族群關係。
- 三、結合政府及學校資源，維護原住民學生受教權益；深化原住民族教育內涵，開辦部落學校，傳承原住民族傳統知識；普及原住民幼兒學前教育，營造原住民族終身學習環境，培育原住民族各類人才。
- 四、縮減原住民族數位落差，健全原住民族媒體環境；保護原住

民族傳統智慧創作及傳統生物多樣性知識；蒐整原住民族文獻，建立原住民族史觀。

- 五、開拓多元就業管道，保障原住民就業機會及工作權益，穩定原住民族經濟生活；賡續推動原住民族社會福利措施，提升原住民福利服務輸送效能，促進原住民族健康。
- 六、營造原住民族文化特色風貌，重現原住民族傳統建築意象，凝聚部落意識促進文化傳承。
- 七、扶植族群特色產業文創新秀，營造部落產業亮點；擴大原住民族綜合發展基金金融服務機制，有效協助原住民創業及貸款之需求。
- 八、促進原住民族土地及自然資源永續利用，推動原住民族土地及海域立法工作，健全原住民族土地開發與管理機制，加速辦理原住民保留地增劃編作業及完成原住民族傳統領域範圍調查工作，規劃原住民族土地合理使用，增進族群權益。

拾玖、客 家

- 一、落實客語薪傳師制度及客語生活學校，擴大辦理客語能力認證分級考試，推行公事客語無障礙環境，促進客語永續傳承發展。
- 二、擴大辦理客庄十二大節慶，扶植重點旗艦計畫，提升為國際觀光文化活動；推動客家藝文團隊領航成長，拓展表演機會；規劃大型客家藝文巡演，傳播優質客家文化。

- 三、強化客庄產業鏈結，厚植客家產業經濟動能；推動客家餐廳認證制度，邁向國際美食殿堂；培育客家青年產銷人才，活絡客庄產業發展；整合客庄產業資源，振興客庄經濟發展。
- 四、鼓勵廣電媒體及電影事業製播客家語言文化節目與影片，保障客家族群傳播及媒體近用權，增進各族群之相互交流；加強國內外推廣傳播客家新印象，豐富臺灣多元文化，提高國際能見度。
- 五、提升國家級南、北客家文化園區營運績效，整合在地資源，帶動客庄觀光旅遊與發展地方經濟；強化客庄文化資產、聚落建築之保存與再利用，形塑客庄整體特色。
- 六、培植客家社群力量，強化臺灣與國際客家連結與合作，領航客家文化與產業走向國際，打造臺灣成為「世界客家新都」。

貳拾、其他政務

- 一、賡續行政院組織改造，打造精實、彈性、效能之政府；精進政府服務品質，提升民眾滿意度；發展行動電子化政府，推動多元管道服務宅配到家；提升國人英語能力；提升國家檔案典藏質量。
- 二、審慎籌編預算，強化預算決策機制；精進中央對地方補助制度，加強規範地方政府預算編製及執行；落實中程計畫預算作業制度，有效推動公共建設；強化政府會計管理功能，落

實政府內部控制機制。

- 三、策進員額管理作為，強化人力運用機制；精進人事法制，強化關懷、體貼、溫暖、尊重之人事服務；培訓優質公務人才，發展公務人員全方位視野；健全公務人員待遇及福利機制，維護公務人員尊嚴與士氣。
- 四、整合通訊傳播法規，促進產業健全發展；強化媒體自律與問責機制，提升傳播內容品質；加速有線電視全面數位化，擴展寬頻視訊多元服務；推動通訊傳播技術互通，增進頻率號碼資源效益；縮短通訊傳播落差，深化國際交流合作。
- 五、執行公平交易法規，維護市場交易秩序；妥善運用執法工具，有效查處聯合壟斷；加強倡議競爭文化，宣揚公平交易理念；整合建置產業資料，強化經濟分析效能；深化跨國交流合作，鞏固國際社群參與。
- 六、將性別平等意識納入施政，積極推動性別主流化工作，落實性別平等政策綱領及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促進婦女在政治、社會、經濟、就業、教育、文化、福利與健康等領域之參與及權益，建立性別平等公義社會。
- 七、發揮監督協調功能，擴大消費者保護層面；完備消費者保護法制，維護公平合理交易秩序；協處重大消費爭議、辦理商品與服務品質標示之查驗，營造安心消費環境；持續推動消費者教育，提升全民消費意識。